

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龙新建〔2026〕130号

办理结果：B

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区政协十五届 五次会议第 20263001 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答复

段**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完善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衷心感谢您对我区住建工作的关注与支持。现就相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资金筹措渠道单一方面。当前老旧小区改造以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支持，市级补助资金配套为主要资金来源，鼓励社区、居民自筹资金、使用公维金参与老旧小区改造，从旁观者成为

参与者。2025 年西陂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程一期项目社区自筹 656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21.7%，参与提升改造工程；2023、2024、2026 年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通过以奖代补，鼓励居民自行使用住房公积金、公共收益为住宅楼加装电梯，财政资金再行补助；对于有稳定收益的配套设施，例如电动车充电桩同样鼓励业主与相关公司沟通加装，在老旧小区改造中对于有需要的建设充电桩的小区，改造将提前建设充电车棚，预留好加装空间。

居民共识形成困难方面。老旧小区拥有居委会及党支部，听取居民意见，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实际进行设计施工。对于居民意见先由居委会统一收集，各街道再邀请居委会成员与设计单位召开座谈会，并修改设计方案。

改造标准过于统一方面。目前老旧小区改造前期，代建单位与业主单位联合设计单位深入走访老旧小区情况后再行设计，初步设计方案后，实施“两征求，两公示”，充分听取居民意见，结合各老旧小区改造实地情况，进行“一小区，一方案”，确保改造可以紧密联系居民所需。

长效管理机制缺失方面。下一步，我区将以此次提案办理为契机，持续补齐老旧小区长效管理短板、强化居民自治培育。持续推动老旧小区“改造一次、长效管好、品质长效保持”，彻底破解改造成果反弹难题，真正实现老旧小区从“硬件翻新”

向“常态长效宜居”转变，持续提升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再次感谢您的宝贵建议，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共同推动老旧小区改造的成效提升。

分管领导：张**

联系电话：138****8389

联系人：吴**

联系电话：133****5873

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7月30日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督查室，存档。

龙岩市新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 7 月 30 日印发
